

比选邀请

比选人拟对泸州市龙马潭区长江经济带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二期）新建 500KVA 箱变配电工程（第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比选，现邀请各潜在比选申请人进行比选。

一、比选项目概况

1、**比选人：**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泸州市龙马潭区长江经济带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二期）新建 500KVA 箱变配电工程（第二次）。

3、**项目规模：**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中心建设：占地面积约 20 亩，主要设施建设内容为：总建筑面积约 9868 m²，总投资金额 6000 万元。

4、**工程概况：**泸州市龙马潭区长江经济带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二期）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欧式）S13-500LVA、电力电缆ZR、ZS、YJV22-8.7/15kV-3*50mm²、06+1#T 接杆 Φ190mm*15m、06+1-1#杆 Φ190mm*12m、06+1-(2、4、5)#杆 Φ190mm*12m、06+1-3#杆 Φ190mm*15m、06+1-6#杆 Φ190mm*12m、06+1-7#杆 Φ190mm*12m、06+1-8#杆 Φ190mm*12m、高压隔离刀闸、组合式互感器、户外高压真空断路器、氧化锌避雷器等。

5、**比选范围：**含工程量清单、施工图及补充说明所包含的全部工程施工内容，并最终达到正常通电要求。

6、**预算控制价：**含税总价 387524.05 元。

7、**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程施工内容。

8、**项目地点：**泸州市龙马潭区金龙镇。

9、**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的施工、质量检测及验收规范。

10、**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11、**招标编号：**LCTZ2022-014（2）。

二、对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6、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而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承诺函）

7、供应商对是否存在受到有关部门认定的失信行为（有效期内）以及认定次数进行承诺。（提供承诺函）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8.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8.2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取得国家能源局（或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及以上的许可证；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8.3 人员要求：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项目经理与项目技术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参加本项目在比选截止时没有在建项目（承包项目、中标项目），中标后至完工前也不得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管理班子职务；须为比选申请人本单位人员，需提供比选申请人为其缴纳的最近 6 个月（从购买比选文件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或人员入职不足 6 个月的可少于 6 个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4 信誉要求：未处于比选禁入期内；（提供承诺函）

8.5 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已公开的入川信息网页截图。

8.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

三、领取比选文件时间、方式

1. 凡有意参加的潜在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2 年 05 月 12 日 至 2022 年 05 月 16 日，每日 9: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领取比选文件。

2. 领取方式：

线上报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登记表》、营业执照复印件、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成 1 个清晰可辨 PDF 文档发送至邮箱 280238168@qq.com。

注：（1）报名资料均需加盖报名单位公章，邮件主题（或标题）应写明“报名单位名称（全称）+项目名称”。（2）邮件正文内容需单独写明可编辑的比选申请人全称、经办人姓名、电话、接收文件邮箱。

3. 比选申请人从提交资料并报名成功开始，24 小时内若没有收到比选文件，应主动联系比选人核实情况，否则视为已收到比选文件。

4. 公章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上名称一致，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直属（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四、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方式

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2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开标地点：泸州市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实业集团商业楼二楼三街 96 号开评标室。

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方式：

纸质版邮寄递交，不接受线上电子递交。邮寄地点为泸州市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实业集团商业楼三楼 A3 龙驰集团 412 号招标采购部。收件人：高先生。电话：0830-3152909。

注：（1）开标过程将采用线上进行，比选申请人可以参与线上开标。开标前 10 分钟开启企业微信直播并将直播地址二维码发送到比选申请人指定邮箱。

（2）文件投递成功（以文件实际收到时间为准）后，未参与线上开标的比选申请人视为主动放弃参与开标会议的权利，默认对开标会议无异议，默认接受开标程序和开标结果。

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拒绝接收。

五、发布媒介

本比选邀请在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lzsggzy.com/>)、龙驰集团官网 (<http://www.lzlcgroup.com/>) 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全称）：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集团商业楼

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电话：19182405220

附件：

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名时间	2022年 月 日
报名单位名称 (加盖鲜章)	
所投包号	第 包 (注：若项目分包则需要填写；若无则不填)
报名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接收文件邮箱	
<p>备注：1、请认真填写并核对以上所有信息，如因自身填写错误（如电话号、邮箱号等填写错误）或关、停机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名单位自行承担，我司概不负责。</p> <p>2、报名成功并不代表报名单位通过资格性或符合性审查，且报名资格不能转让，报名后非我司原因不支持退还报名资料、报名费用（若有）。</p> <p>3、接收文件邮箱将作为本次项目一切相关文件的唯一授权邮箱，包括但不限于：比选文件、澄清文件、补遗文件、质疑函等。</p>	